

法院公告

2017年7月6日

浙江法院公告系统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 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首页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 您可以自助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 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2017)浙0102民初1281号 陈书宇、彭明琴、宁波聚友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告宁波科发海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立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四楼第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2584号 陈韶俊:本院受理原告沈星辰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立即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利息及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4)杭西执字第3792号 干雪明:本院执行的(2014)杭西执字第3792号金德讯与干雪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4)杭西执字第3792号之四执行裁定书及上海仲衡信银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仲衡评房字(2017)第Q581705015号房地产估价报告。本院(2014)杭西执字第3792号之四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干雪明名下位于杭州市庆春路9号408A、408室乙、409室房产,仲衡评房字(2017)第Q581705015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载明:杭州市庆春路9号408A、408室乙、409室房产的市场价值为10608000元。上述裁定书及估价报告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为送达。如对本评估报告有异议,自公告送达之日起十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院提出,逾期,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196号 葛国正:本院受理原告俞国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两被告归还借款、支付利息、承担诉讼费用等。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2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191号 葛少敏:本院受理原告俞国贞诉你及郭维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两被告归还借款、支付利息、承担连带还款责任、两被告承担诉讼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335号 龚其兵:本院受理原告陈杨琴诉你方离婚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判令准予原、被告离婚等,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6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424、3429、3436号 韩琳璐:本院受理原告郑江卫诉韩祖全、袁云仙、韩琳璐、杭州杭丰纸业、杭州汇城机械有限公司、杭州西湖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利息、承担连带还款责任、诉讼费及保全费用。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2281号 韩琳璐、方炳达:本院受理原告俞文仙诉杭州汇城机械有限公司、杭州杭丰纸业、杭州汇城机械有限公司、杭州西湖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韩祖全、袁云仙、韩琳璐、徐秀萍、方炳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诉讼费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现依法向你

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327号 韩琳璐、方炳达:本院受理原告张聚杰诉杭州汇城机械有限公司、杭州杭丰纸业、杭州汇城机械有限公司、韩祖全、袁云仙、韩琳璐、方炳达、徐秀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利息及逾期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及诉讼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226号 钱永成、张芳: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德和和投资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368号 任小华:本院受理原告袁小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20000元及支付相应的逾期还款利息。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369号 任小华:本院受理原告葛菊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20000元及支付相应的逾期还款利息。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223号 王珠花、王忠法: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德和和投资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656号 叶国信:本院受理原告严家红诉长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立即归还原告剩余货款及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4: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658号 叶国信:本院受理原告王木生诉长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立即归还原告剩余货款及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111号 廖婷婷: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黄龙支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判令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等,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660、4663号 缪超粮:本院受理原告俞国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利息、承担诉讼费用等。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4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226号 钱永成、张芳: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德和和投资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368号 任小华:本院受理原告袁小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20000元及支付相应的逾期还款利息。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4369号 任小华:本院受理原告葛菊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20000元及支付相应的逾期还款利息。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223号 王珠花、王忠法: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德和和投资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656号 叶国信:本院受理原告严家红诉长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立即归还原告剩余货款及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4: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658号 叶国信:本院受理原告王木生诉长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立即归还原告剩余货款及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111号 廖婷婷: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黄龙支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判令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等,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公司、杭州西湖区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杭州汇城机械有限公司、韩祖全、袁云仙、韩琳璐、徐秀萍、袁正玉、袁哲甫、方炳达、胡银洁、韩祖元、郑乃兴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本金、利息、承担律师费、连带保证责任及主张优先受偿权。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2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6民初3219号 周安娜、张宇虹:本院受理原告张卫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2543号 陈海翔:本院受理原告管雅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0万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1517号 姚彦博:本院受理原告边卫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及补充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5000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2340号 袁士明:本院受理原告高雷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支付原告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34.9万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2555号 刘岳松、鲁彦文:本院受理原告周伙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一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1.8万元及相应利息;诉请被告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579号 陈青志、浙江日子食品有限公司、温岭市安德水产冷冻厂(普通合伙)、李雪娟、浙江迈高食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培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一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700000元及利息暂计人民币96250元;诉请被告二、三、四、五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580号 浙江红日子食品有限公司、陈青志、温岭市安德水产冷冻厂(普通合伙)、李雪娟、浙江迈高食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培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一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700000元及利息暂计人民币96250元;诉请被告二、三、四、五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568号 浙江万银房地产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小强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0万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2532号 应宏良:本院受理原告吕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0万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4民初5568号 杭州求是透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周国强、戴爱莲、周晋: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5000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4民初9013号 曹卫国、王丽英:本院受理原告许水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一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1.8万元及相应利息;诉请被告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910号 申请人上海信与贸易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1张(该票据记载:票号0010006322177714,票面金额200000元,出票人海口市豪邦贸易有限公司,收款人海口市恒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出票日期2016年7月3日,付款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法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5)杭商外初字第150号 浙江盛纱化纤有限公司、包叶萍、陈仲阳:本院受理原告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诉被告浙江盛纱化纤有限公司、包叶萍、陈仲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15)杭商外初字第15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息暂计人民币997250元;诉请被告二、三、四、五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580号 浙江红日子食品有限公司、陈青志、温岭市安德水产冷冻厂(普通合伙)、李雪娟、浙江迈高食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培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700000元及利息暂计人民币96250元;诉请被告二、三、四、五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580号 浙江红日子食品有限公司、陈青志、温岭市安德水产冷冻厂(普通合伙)、李雪娟、浙江迈高食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培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700000元及利息暂计人民币96250元;诉请被告二、三、四、五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3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568号 浙江万银房地产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小强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0万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2532号 应宏良:本院受理原告吕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0万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4民初5568号 杭州求是透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周国强、戴爱莲、周晋: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5000元及起诉之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4民初9013号 曹卫国、王丽英:本院受理原告许水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风险提示、外网查询告知书等。原告诉请被告一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1.8万元及相应利息;诉请被告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4民初910号 申请人上海信与贸易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1张(该票据记载:票号0010006322177714,票面金额200000元,出票人海口市豪邦贸易有限公司,收款人海口市恒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出票日期2016年7月3日,付款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法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5)杭商外初字第150号 浙江盛纱化纤有限公司、包叶萍、陈仲阳:本院受理原告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诉被告浙江盛纱化纤有限公司、包叶萍、陈仲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15)杭商外初字第15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遗失浙江晟颯律师事务所律师王琪律执业证一本,执业证号13310201511291976,流水号10445110,声明作废。

Table with 2 columns: 奖项 (Prize) and 每注金额 (Fixed amount per ticket). Includes 3D lottery results for 2017178期.

Table with 2 columns: 奖项 (Prize) and 中奖条件 (Winning conditions). Includes 15选5 lottery results for 2017178期.

Table with 2 columns: 奖项 (Prize) and 中奖条件 (Winning conditions). Includes 双色球 (Two-color ball) lottery results for 2017077期.

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催告执行通知书 绍兴市峰丹纺织有限公司: 你公司违法拖欠陈太银、杨国珍、崔动、王彩云、徐本荣、程国云、谭艳、邵永贵等8名职工2015年至2016年9月18日的工资共计201261元。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八十五条第(一)项、《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对你公司作出绍兴市人社监字[2016]15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决定书,并于2016年12月22日送达,但你们至今未履行。现催告你公司自收到本通知书后立即支付违法拖欠陈太银、杨国珍、崔动、王彩云、徐本荣、程国云、谭艳、邵永贵等8名职工2015年至2016年9月18日的工资共计201261元,并支付50%的赔偿金100630.5元。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可向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绍兴市铁甲营2号604室,电话:88907577)进行陈述和申辩。本通知书送达十日后仍未履行的,我局将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和强制执行费用将由你公司负担。 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年7月6日